

争鸣，会计学术研究的重要思维和方法

吴大新 ■

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离我们越来越远了。

在那个风云际会的年代，英雄不问出处，激情与理想齐飞；一时间，百家争鸣，气象万千。当时，中国会计学界也展开不同观点的激烈交锋，其中尤以“会计管理活动论”和“会计信息系统论”最为引人注目，其影响不可谓不深远。而在笔者看来，这场论战的最大意义即在于，它时刻提醒后来者，不应忘记会计学术研究的重要思维和方法——争鸣。

——争鸣闪耀着批判精神的光辉

争鸣反对人云亦云，因此自然需对已有观点持怀疑态度，而不论这些观点是由谁提出的，就像顾准先生所说：“权威是不可以没有的，权威主义则必须打倒。”争鸣还要求不断修正自己的看法，不惜“以今日之我反对昨日之我”。这种批判精神，正是学术的生命力之所在。如果没有前述“会计管理活动论”和“会计信息系统论”的论战，没有论战双方所取得的成果和共识，中国会计理论体系的基础或许就不会那么容易地建立起来。

——争鸣是创新的重要前提

因为争鸣是批判性质的，因此它很容易导致创新的出现。在不断的“猜想与反驳”中，人们的认识逐渐得到深化，新思路、新观点和新方法时有出现。不过，重大的创新更容易出现在一个处于转变时期的社会里，这就需要理论研究

者勇于直面时代课题。进入近代以来，中国面临“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”，如今，中国还仍处于现代化的大转型中。那么，近代中国的会计为什么不能得到充分发展？进一步地，为什么中国的现代化之路会如此坎坷？现时代的会计学人或应有这样的关怀。然而，相较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激情与梦想，如今会计理论研究的氛围似乎就显得有些沉闷了。一个重要的原因是，我们越来越深陷技术化的研究“模式”中，而在相当程度上忽略了学术研究的终极关怀。

——争鸣是一种为己之学

争鸣所要表达的是自己的观点，所要解决的是自己的疑问，当然首先是“为己”的。胡适先生指出，“为己”是学术的训练方面，而“为人”是把自己的治学经验公开。在他看来，“为己”之学才是做学问的根本途径，等到完成并公开自己的研究成果，别人就会从中受益。可以说，前述会计争鸣中的“为己”之学，最终影响了一代会计学人，也推进了中国的会计改革。这是“为己”与“为人”的辩证法。

——争鸣通往思想自由

因为争鸣是为己之学，因此它是一条通往思想自由之路。每个人的大脑都归自己支配，看法的不同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。然而，人们常常在表达不同意见时顾虑重重，尤其是当面对高高在上的权威时。此时，人们常被“心中的

奴隶”所支配。为此，梁启超专门指出：“欲求真自由者乎，其必自除心中之奴隶始。”因为，无论何时、何地，一尊定而百弊生！就学术方面而言，他特别批判了三种阻碍思想自由的作风——“门户主奴之见太深”、“崇古保守之念太重”、“师法家数之界太严”。实际上，“弟子不必不如师，师不必贤于弟子”。只有承继而没有批判、只有承继而没有发展，学术怎能进步？因此，中国会计学术界还要不断重提启蒙运动的口号——“要有勇气去运用你自己的理智！”

——争鸣培育容忍的风气

习近平同志指出，要“养成严谨的学术心态，理性地看待新观点，搭建学术对话平台。提倡理论创新和知识创新，鼓励大胆探索，开展平等、健康、活泼和充分说理的学术争鸣，活跃学术空气。”不用说，国内学术界对待新观点、新思想的态度还有待进一步转变。面对新观点，首先应放弃那种“我没有错”的心理。在对新观点进行评判之前，更需先对其有足够的认识和理解，这是最基本的学术素养，也是对学术最起码的尊重。做到了这一点，才可以像伏尔泰那样说——“我不同意你说的每一个字，但我誓死捍卫你说话的权利！”这就是“容忍”，胡适先生眼中“一切自由的根本”。□

（作者单位：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）

责任编辑 刘黎静